

证券代码：873152

证券简称：天宏锂电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都伟云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稳定公司北交所上市后的股价，保护投资者权益，拟对公司申请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进行调整，调整其中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具体措施的执行顺序、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等内容。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调整后）》（公告编号：2022-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志国、凌国强、都永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9日